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ST 圣莱

公告编号：2021-076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组成及任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提名人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宋骐先生、张孙立先生、张继峰先生、单世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提名人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张彦博先生、杜加升先生、张静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彦博先生、杜加升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张静雅女士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且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别投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

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宋骥：男，1970 年出生，浙江宁波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中信宁波公司，担任宁波金丰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保税区华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宝矿宁波办事处及宁波宝荣贸易有限公司经理，中钢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宋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宋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张孙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2014 任深圳市时代天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2015 任深圳市全利格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2016 任深圳立基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2018 任柬埔寨东华矿业集团总经理，2018-2021 任柬埔寨天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至今任深圳宝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孙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2. 张继峰：男，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 年--2017 年 12 月任香港道和环球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至今任国药（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产业园事业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继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4. 单世东：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5年12月-2009年9月任上海亚太信息产业集团副总裁，2010年至今任天津众和一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单世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单世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 杜加升：男，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法律硕士专业。曾任山东润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法务专员，现任北京市高界（济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中国联通济南市分公司、济南世惠积分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福工程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杜加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杜加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杜加升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6. 张彦博：男，1977年生，法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现任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张彦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张彦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彦博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7. 张静雅：女，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5年12月-2017年7月任中信建投证券江苏省分公司金融部

副总经理，2017年8月-2018年月任中国华融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副总裁，2018年9月到2019年12月任昌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资金部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浙江银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张静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张静雅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静雅女士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